

吕梁市医疗保障局文件

吕医保发〔2021〕44号

吕梁市医疗保障局 关于印发《吕梁市进一步引深打击欺诈骗保 专项治理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医疗保障局，市医疗保险管理服务中心：

为了加强医疗保障基金监管工作，进一步引深打击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专项治理行动，切实保障参保群众合法权益，维护基金安全可持续运行，根据国家局和省局安排部署，结合我市工作实际，经市局党组研究，决定在全市范围深入开展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治理行动。现将《吕梁市进一步引深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治理行动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

贯彻落实。



(此件依申请公开)

吕梁市进一步引深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治理行动工作方案

为了加强医疗保障基金监管工作，进一步引深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治理行动，切实保障参保群众合法权益，维护基金安全可持续运行，根据国家局和省局安排部署，按照市委第一巡察组对市医保局党组政治巡察中发现的问题及整改要求，结合当前工作实际，经市局党组研究，决定在全市范围深入开展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治理行动，特制订本工作方案。

一、工作目标

通过专项行动，既全面督导定点医药机构自查自纠工作，对整改不认真、走过场、投诉举报多、落实措施不到位的，要跟踪督办，并按照有关约定进行处理，又要对县级医保行政部门和经办机构全覆盖检查进展、自查自纠情况和“清零行动”等进行跟踪督查问效，促进全市医保系统和定点医药机构严格执行医保政策法规，规范监督、管理和使用医保基金行为，全面提升医保基金综合治理水平。

二、检查范围

全市范围内各级各类医保定点医药机构、县级医保行政部门和医保经办机构。

三、总体安排

根据大数据筛查结果（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数据）和医保基金监管年度工作计划，抽调相关人员组成专项治理行动检查小组，分别对13个县市区和市本级定点医药机构以及医保部门相关工作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市局将根据专项治理行动推进情况，适时安排专项治理督查有关事宜，协调相关事项，指导违规问题线索处理等工作。对县级医保系统基金监管、稽核检查全覆盖进展、自查自纠、集中宣传月活动组织开展情况和“清零行动”进行督导。市局将本次专项治理行动情况予以通报，作为年度考核评价的重要内容。

四、方法步骤

（一）准备阶段（4月25日--5月10日）

1. 各县市区医保局和市医保中心分别上报2018年、2019年和2020年协议管理的定点医药机构名单。

2. 市局抽调相关人员（名单略）组成专项治理行动现场检查小组（具体检查时间和路线另行通知）。

3. 按照省、市医保信息系统大数据筛查结果，确定数据异常的被检查对象，各专项治理行动现场检查小组对疑点数据进行清洗、整理和分析，精准锁定疑点问题或线索，针对性的重点检查。

（二）检查阶段（5月11日--6月30日）

各专项治理行动现场检查小组按照确定的被检查对象开展现场检查工作。

1. 对定点医疗机构要聚焦“假病人”“假病情”“假票据”等“三假”欺诈骗保问题，深挖细查、严厉打击，同时重点检查是否存在分解住院、挂床住院、重复收费、超标准收费、分解项目收费、套用项目收费、串换项目收费、违反诊疗规范不合理诊疗、串换药品、串换耗材、串换诊疗项目以及将不属于医保基金支付范围的医药费用纳入医保基金结算；是否利用“包吃包住、免费体检、车接车送”等方式，或者通过“有偿推荐、减免起付线及个人自付比例”等手段，诱导不符合住院指征的参保群众住院等违法违规行爲；是否对既往检查出的问题进行了有效整改、落实到位等。

2. 对定点零售药店重点检查是否建立医保内部管理制度、是否存在进销存管理系统数据与上传医保经办机构数据不一致情况；是否存在盗刷医保卡、虚假结算、串换药品、诱导参保人员购买化妆品、生活用品等违法违规行爲。

3. 对医保经办机构重点检查是否建立了业务、财务、安全和风险等内控管理制度；是否定期对基金运行情况进行分析，并定期向社会公开医保基金的收入、支出、结余等情况；是否与定点医药机构签订服务协议并及时向社会统一公布名单；是否与定点医药机构建立了集体谈判协商机制，并明确基金预算金额和拨付时限；与定点医药机构签订的服务协议是否规范，协议内容是否明确违反协议行爲及其责任；定点医药机构违反服务协议后，是

否及时督促其履行协议，并按照约定采取暂停或者不予拨付费用、追回违规费用、中止医药服务，直至解除服务协议等措施；是否按照服务协议的约定，与定点医药机构及时结算和拨付基金；工作人员是否有将工作中获取、知悉的资料或者相关信息用于其他目的，是否存在泄露、篡改、毁损、非法向他人提供当事人的个人信息和商业秘密的行为；在履行服务协议管理、费用监控、基金拨付、待遇审核及支付结算清算等职责方面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是否进行过自查自纠；是否定期对基金运行情况进行分析研判，并积极采取措施防控基金运行风险等。

4. 对医保行政部门重点检查，是否围绕《条例》规定查找出医保行政监管中的不足和问题，并建立问题台账；是否拟订了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的具体措施和办法并组织实施；是否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是否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是否对纳入医保支付范围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进行严格监督管理，规范医保经办业务，依法查处医保领域违法违规行为等开展自查自纠。

（三）处理阶段（7月1日--7月10日）

各专项治理行动现场检查小组将现场检查结果和相关问题线索以及各县市区医保部门工作情况分别汇总后，统一形成书面报告（含纸质版和电子版）报送市医保局基金监管科。市局将被检查单位作出处理意见。如有违法违规违约行为，将责成相关县

(市、区)局按照有关规定和程序作出处罚，并向有关部门通报。涉嫌犯罪的移送公安机关追究刑事责任，涉嫌违纪的将移送纪检监察机关调查处理。

(四) 总结上报阶段(2021年7月11日--7月20日)

现场检查结束后，要认真总结，在全市范围内通报现场检查结果，并督促有关单位加强内部管理、落实违规问题整改责任。各县市区务于6月底前，将本次专项治理行动现场检查处理结果和整改情况报市局。

五、工作要求

(一) 提高站位，加强领导

各县市区各单位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把本次专项治理行动工作作为“我为群众办实事”、促进规范使用医保基金的一项重要举措，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积极配合现场检查工作，确保专项治理行动各项工作任务顺利完成。

(二) 把握进度，统筹安排

各专项治理行动现场检查小组组长要根据工作要求，提前筹划任务、时间和路线，及时与被检查县市区或单位协调检查相关事宜，把握好工作进度，讲究检查方法，提高工作质量，在检查中除了履行相关手续外，还要注意指导和点评。要统筹安排专项检查 and 后勤保障工作，本次检查产生的差旅费用由市局统一承担，交通工具由被检查县市区或单位负责解决。组长要注意食宿安全、

交通安全，检查小组全体成员自觉做好个人防护，主动配合当前的疫情防控措施落实。

（三）认真总结，完善制度

各县市区医保部门要认真反思检查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深入分析深层次原因，举一反三，补齐短板，完善制度，加强审核与稽查联动，充分通过大数据监管等技术手段加强监管。专项检查结束后，要详细梳理各种违法违规案例，对典型案例要公开曝光，对各种形式的违法违规违约行为形成强大震慑。

（四）严肃纪律，强化监督

各专项治理现场检查小组在检查中要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遵守工作纪律，务必做好自律和他律，坚决反对“四风”。要增强现场保密意识，严守秘密，不得泄露被检查对象的相关信息、商业秘密、技术机密及患者个人隐私。严禁利用工作之便通风报信、说情打招呼、吃拿卡要或刁难被检查对象，不得收受被检查对象的财物，不得接受宴请；不得因专项检查影响定点医药机构的正常经营秩序。

（五）梳理线索，应移尽移

各县市区要按照中共山西省纪委办公厅山西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办理医疗机构内外勾结欺诈骗保问题线索工作办法》（晋纪办发〔2020〕35号）和《山西省医疗保障局关于转发〈关于医疗保障部门向纪检监察机关移送医疗保障基金监管中发现问题线

索的通知>的通知》（晋医保发〔2021〕9号）有关要求，高度重视专项治理行动中发现问题线索的移送工作，建立工作机制，按照“实事求是、应移尽移、同级移送”的原则，对符合问题线索移送范围的违法违规问题按程序及时移送，保持基金监管高压态势，守护好群众的每一分“保命钱”。

联系人：高志礼

联系电话：18535835221

电子邮箱：llybjgk@163.com

- 附件：1. 吕梁市医疗保障局定点医药机构专项检查询问笔录
2. 吕梁市医疗保障局定点医药机构专项检查记录单
3. 吕梁市医疗保障局关于定点医药机构专项检查情况的报告（模板）

附件 1

吕梁市定点医疗机构专项治理检查

记录单

第 页 共 页

地点： _____

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至____时____分

对象信息：

姓名（单位全称） _____ 性别（类别/性质） _____

住址（单位地址） _____ 工作单位（法定代表人） _____

联系电话（电话） _____ 身份证号（机构代码） _____

记录人：

我们（至少 2 人）是吕梁市医保基金监管和稽核审核服务专家组成员，负责本次稽核审核工作，现对你单位 _____ 进行检查。

线索核查情况：

以上记录情况属实。

被核查对象签名：

见证人签名：

专家组签名：

记录人签名：

附件 2

吕梁市定点医疗机构专项治理检查

询问笔录

第 页 共 页

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至____时____分

地点：_____

姓 名 _____ 性 别 _____

联系地址 _____ 工作岗位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记录人：

告知（宣读）：我们是吕梁市医保基金监管和稽核审核服务专家组成

员，负责本次稽核审核工作，现对_____之事进行调查询问。你享有以下权利：专家组人员少于 2 人，有权拒绝调查询问。你应该承担以下义务：如实提供有关材料、回答询问，不得拒绝、阻挠调查。请你配合我们。

询问内容：

以上记录情况属实。

被询问人签名：

承办人签名：

吕梁市医保局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治理行动 检查报告

(模板)

根据吕梁市医疗保障局关于进一步引深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治理行动工作安排，我们检查组一行 人于 月 日至 月 日在 县(市、区)开展了专项治理行动现场检查。现将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

二、主要做法

.....

三、发现的问题

(一) 共性问题.....

(二) 典型问题.....

四、专项检查结果和处理情况

.....

五、意见和建议

.....

